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 系统报告

项目名称：江苏科技大学与俄罗斯奥加辽夫莫尔多瓦
国立大学合作举办能源动力专业硕士学位教育项目

盖公章处：



2026 年 9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江苏科技大学与俄罗斯奥加辽夫莫尔多瓦国立大学合作举办能源动力专业硕士学位教育项目		
省份	江苏		
办学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梦溪路 2 号江苏科技大学		
合作办学者	中方（或内地）： 江苏科技大学 中方（或内地）高校类型： ☒ 公办 ☐ 民办 是否双一流高校： ☐ 是 ☒ 否		
	外方（或港澳台）： N. P. Ogarev Mordovia State University, Russia（俄罗斯奥加辽夫莫尔多瓦国立大学） 外方（或港澳台）院校所在国家或地区： 俄罗斯		
招生起止年份	2019 年—2026 年（每年 1 期）	学制	2.5 年
许可证编号	MOE32RU1A20181949N		
是否参加过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评估：	☒ 是 ☐ 否 最近一次参评时间：2022-10-13 最近一次评估结果：合格		

二、办学状态

办学状态	☒ 在办 ☐ 停办，有在校生 ☐ 停办，无在校生
办学层次	☐ 本科层次 ☒ 硕士研究生层次 ☐ 博士研究生层次
培养模式	硕士研究生批准培养模式：国内 1.5 年+ 国外 1 年 硕士研究生实际培养模式：国内 1.5 年+ 国外 1 年

说明：批准培养模式填写批准的模式，实际培养模式填写实际开设的培养模式，如：本科层次批准培养模式为4+0，实际培养模式为4+0和3+1，则填写时批准模式处填写4+0，实际培养模式处填写4+0和3+1。

三、招生情况

[illegible]

								量	
能源动力	0858	工学	纳入国家普通高等教育招生计划	正常招生	20	20	20	0	国内1.5年+境外1年
总计					20	20	20	0	

统计结果：【计算公式： 招生率=实际招生人数/学校发布计划】

专业名称	招生率
能源动力	100.00%
总计	100.00%

四. 学位授予及毕业去向情况					
学位授予情况					
毕业年级学生数	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		获中方（内地）学位人数	获外方（及港澳台）学位人数	
16	14		14	14	
毕业去向情况					
升学就业学生总数	境内升学	境外升学	协议和合同就业	自主就业	未就业
14	2	0	12	0	0
说明：					
1. 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境内升学+境外升学+协议和合同就业+自主就业+未就业					
2. 升学就业学生总数=境内升学+境外升学+协议和合同就业+自主就业					

统计结果：【毕业率=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毕业年级学生数，中方（内地）学位授予率=获中方（内地）学位人数/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外方（及港澳台）学位授予率=获外方（及港澳台）学位人数/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升学就业率=升学就业学生总数/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总体升学率=（境内升学+境外升学）/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境内升学率=境内升学/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境外升学率=境外升学/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总体就业率=（协议和合同就业+自主就业）/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协议和合同就业率=协议和合同就业/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自主就业率=自主就业/实际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未就业率=未就业/实际

毕业结业年级学生数】

毕业率	中方（内地）学位授予率	外方（港澳台）学位授予率
87.50%	100.00%	100.00%

升学就业 率	总体升学 率	境内升学 率	境外升学 率	总体就业 率	协议和合 同就业率	自主就业率	未就业率
100.00%	14.29%	14.29%	0.00%	85.71%	85.71%	0.00%	0.00%

五. 在校生情况

1. 在校生情况（在校生一般以下半年新生报到注册后为统计节点，指机构/项目有学籍的学生的数量，不管学生是否在国（境）外交流）

中国内地学生	港澳台学生			来华留学生		在校生总数
	香港	澳门	台湾	在籍来华留 学生(在来华 留学审核系 统中注册)	交流交换生 (非在籍)	
59	0	0	0	3	0	62

2. 出国（境）学生情况（总人数等于后三项之和；总人次>=总人数）

本年度出国（境）学生数量统计					截止到本年度年底 仍在国（境）外学生 数量
总人数	学历学习人数 (指按批复模式 赴境外学习者)	学分互认人数 (指参与交流 项目者)	短期交流交换人 数 (不含学分互认)	本年度总人次	
18	18	0	0	18	18

说明：

- 按照项目/机构中学生的性质进行填写，注意此三个输入框中的学生都不能重复，比如一个学生既属于学历学习的学生，又属于学分互认以及短期交流的学生，则只在一处填写，优先取学历学习；
- 如果一个学生既属于与学分互认学生，也属于短期交流学生，则只在学分互认处填写；
- 本年度总人次：指学历学习人数、学分互认人数以及短期交流交换人数之和（可叠加计算人数，比如一个学生即属于学历学习人数，同时又属于学分互认人数和短期交流交换人数，这三种性质的数量都需要计算该学生）。

统计结果：

1. 在校生各数量占比：

在校生学生类型	数量	占比
中国内地学生	59	95.16%
香港	0	0.00%
澳门	0	0.00%
台湾	0	0.00%
在籍来华留学生（在来华留学审核系统中注册）	3	4.84%
交流交换生（非在籍）	0	0.00%
总计	62	100.00%

2. 出国（境）学生占比情况

出国留学学生类型	数量	占比
学历学习人数（指按批复模式赴境外学习者）	18	100.00%
学分互认人数（指参与交流项目者）	0	0.00%
短期交流交换人数（不含学分互认）	0	0.00%
总计	18	100.00%

2. 中国籍教师、内地籍教师、港澳台教师学历及职称占比

中国籍教师学历统计				内地籍教师学历统计				港澳台教师学历统计			
学历	数量	占比	学历	数量	占比	学历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本科以下	0	0.00%	本科以下	0	0.00%	本科以下	0	0.00%	0	0.00%	
本科	0	0.00%	本科	0	0.00%	本科	0	0.00%	0	0.00%	
硕士	0	0.00%	硕士	0	0.00%	硕士	0	0.00%	0	0.00%	
博士	13	100.00%	博士	13	100.00%	博士	0	0.00%	0	0.00%	
总计	13	100.00%	总计	13	100.00%	总计	0	0.00%	0	0.00%	

中国籍教师职称统计				内地籍教师职称统计				港澳台教师职称统计			
职称	数量	占比		职称	数量	占比		职称	数量	占比	
无职称	0	0.00%		无职称	0	0.00%		无职称	0	0.00%	
初级职称	0	0.00%		初级职称	0	0.00%		初级职称	0	0.00%	
中级职称	3	23.08%		中级职称	3	23.08%		中级职称	0	0.00%	
副高级职称	9	69.23%		副高级职称	9	69.23%		副高级职称	0	0.00%	
正高级职称	1	7.69%		正高级职称	1	7.69%		正高级职称	0	0.00%	
总计	13	100.00%		总计	13	100.00%		总计	0	0.00%	

3. 外籍教师学历及职称占比

外籍教师学历统计		
学历	数量	占比
本科	0	0.00%
硕士	0	0.00%
博士	2	100.00%
总计	2	100.00%

外籍教师职称统计		
职称	数量	占比
初级职称	0	0.00%
中级职称	0	0.00%
副高级职称	2	100.00%
正高级职称	0	0.00%
无职称	0	0.00%
其他	0	0.00%
总计	2	100.00%

4. 所有教师学历及职称统计

所有教师学历统计		
学历	数量	占比
本科以下	0	0.00%
本科	0	0.00%
硕士	0	0.00%
博士	15	100.00%
总计	15	100.00%

所有教师职称统计		
职称	数量	占比
初级职称	0	0.00%
中级职称	3	20.00%
副高级职称	11	73.33%
正高级职称	1	6.67%
无职称	0	0.00%
其他	0	0.00%
总计	15	100.00%

七. 课程情况				
(填报自然年度)				
1. 本年度实际开设课程情况				
实际开设课程总门数	中方开设课程门数	引进外方课程门数	共同开发课程门数	学生赴境外学习课程门数
14	8	5	1	0
2. 本机构/项目外方资源引进情况				
“四个三分之一”情况	外方教师担负专业核心课程的门数占全部课程门数比例	外方教师担负专业核心课程教学时数占全部教学时数比例	引进外方课程占全部课程比例	引进的外方专业核心课程占专业核心课程比例
比值 (%)	39.29	38.04	39.29	100

八. 年度财务情况			
年度总收入（单位：万元）	支出（单位：万元）	本年度结余（单位：万元）	上年度转存结余（单位：万元）
289.85	295.99	-6.14	-0.10
注：截至统计年度（自然年）年底，例如 2025 年填报 2024 年情况。			

九. 党建思政情况	
党建思政情况： 注：应至少包含中外合作办学党建工作、意识形态工作、学生思政教育、师德师风工作、机构或项目党支部数/党员数/本年度发展党员数/积极分子数、薄弱环节及下步举措等。	1. 坚持政治引领筑牢合作办学育人根基 项目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党的领导贯穿中俄合作办学全过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学院党委结合项目跨语言、跨文化、跨境培养特点，将党建思政工作与人才培养、国际交流、学生管理和服务保障统筹推进，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家国情怀、文化自信和服务国家发展的责任意识，确保合作办学始终坚持正确方向。学院依托基层党组织和研究生教育管理体系，规范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党员教育管理和培养考察。针对学生赴俄学习时间较长、培养地点分散等实际，对境外学习阶段学生通过思想汇报、线上联系、谈心谈话和赴外教师联系等方式持续开展教育引导，及时了解思想、学习和生活情况，努力实现境内外教育管理有效衔接。2025 届毕业生中，发展党员 0 人，确定入党积极分子 5 人。 2. 深化价值融入提升全过程思政育人实效 项目坚持将思想政治教育融入研究生培养全过程，教学计划按要求开足开齐思想政治理论课，并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相关课程和专题内容。结合能源动力类研究生培养特点，将科技报国、能源安全、绿色发展、学术诚信、科研伦理和行业责任等内容融入课程学习、科研训练、导师指导和学术交流，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专业学习、国际交流与国家发展需求之间的关系。针对境内外分阶段培养实际，学院形成出国前教育、境外跟踪联系、回国后交流总结相衔接的育

	人机制。学生出国前开展爱国主义、安全保密和涉外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在境外学习期间保持常态化联系，及时掌握学生思想和学业动态；回国后通过学习汇报和交流总结，引导学生深化对国际学习经历的认识，进一步增强学成报国、服务行业发展的使命意识。3. 压实育人责任强化意识形态与师德师风保障 项目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和思想文化阵地管理，形成学院党委统一领导、项目负责人具体落实、辅导员和导师协同参与、管理人员常态跟进的工作机制。学院对课堂教学、学术讲座、出国前教育、境外线上联系和涉外交流等环节加强审核把关，常态化开展国家安全、保密纪律、涉外规范和风险防范教育。项目运行以来，学生思想状况总体稳定，未发生意识形态、安全保密和涉外纪律方面的问题。项目将师德师风建设作为合作办学质量保障的重要基础。参与项目的教师、导师、辅导员和管理人员按要求签订《江苏科技大学师德师风承诺书》，严格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将师德师风要求落实到课堂教学、研究生指导、学术规范、学生服务和国际交流全过程。项目实施以来，教师队伍整体表现良好，未发生违反师德师风规定的相关问题。4. 存在不足与下一步举措 项目党建思政工作总体平稳，但受境内外分阶段培养、时差和课程安排等因素影响，境外阶段思政教育的连续性和精细化程度仍有提升空间，党建思政与专业课程、科研训练和国际交流的融合也需进一步深化。下一步，将进一步细化出国前、境外学习和回国后三个阶段的工作要求，加强定期联系、学业反馈和风险教育；围绕海洋强国、绿色船舶、能源安全、“双碳”战略和中俄能源合作等内容持续凝练课程思政素材，提高思政育人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教学计划是否开足开齐思政课：	☒ 是 ☐ 否
思政课中是否开设习思想课程：	☒ 是 ☐ 否

十. 联系信息（注：审核人为机构/项目的负责人；负责人为 学校分管副校长及以上。）				
	姓名	职务	电话	邮箱
填报人	陈焱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科长	0511-84405859	hzbx@just.edu.cn
审核人	严涌嘉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副处长	0511-85605828	slgyyj@just.edu.cn
负责人	李木旺	副校长	0511-84400318	199300001926@just.edu.cn